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1997/L.36
16 Jul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7年实质性会议

1997年6月30日至7月25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6(e)

协调、方案和其他问题：联合和共同赞助的联合国
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
丧失综合症(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

日本、卢森堡*、南非：决议草案

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
丧失综合症(艾滋病毒/艾滋病)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 1994年7月26日第1994/24号决议、1995年7月3日第1995/2号决议以及1996年7月26日第1996/47号决议，

关切地注意到 1996年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艾滋病毒/艾滋病)继续蔓延，特别是与之相联的死亡病例，约占此病流行以来所有与艾滋病毒相关的死亡病例的25%，并且关切地注意到这些情况对发展前景的严重影响以及对个人、家庭和社会的日益加剧的影响，

* 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

认识到妇女和男子的受影响情况不同，1996年新的受感染者近半数是妇女，

并关切地注意到世界各地生活在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的威胁之下的数百万儿童急剧恶化的境况，欢迎把1997年世界艾滋病防治运动主题定为“生活在受艾滋病影响的世界上的儿童”，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和共同赞助的联合国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及其共同赞助组织在方案开始以来的第一个完整年度内在执行方案活动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且注意到各国政府在国家一级针对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所继续作出的努力以及各国为这些努力提供的资助，

注意到为协调联合国在这种流行病方面的对策而建立的这个方案是联合国当前改革努力的重要榜样，

注意到秘书长转交方案执行主任报告的说明，¹其中讨论了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针对艾滋病毒/艾滋病开展的活动，欢迎秘书长更多地过问关于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工作及其对方案的支持，

1. 促请共同赞助组织及联合国系统的其他有关组织加强对防治这种流行病的承诺，在各自全球、区域和国家三级的业务活动中以及在贯彻全球会议精神的活动中纳入与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有关的内容；

2. 请共同赞助组织以及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广泛向国家一级的工作人员提供明确的指导，介绍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专题小组的作用和职能以及各自在提供技术援助方面的作用，并将这方面采取的措施报告各自理事机构及方案协调委员会；

3. 请联合国各基金和计(规)划署以及专门机构在驻地协调员制度范围内确保切实协调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相关的活动；

4. 促请共同赞助组织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制度框架内分担专题小组有效运行所需行政支助的费用；

5. 呼吁各国政府和共同赞助组织并鼓励其他关心此事的各方扩大艾滋病毒/艾滋病领域的方案活动，使之涵盖这种流行病的所有方面，特别是处理这种流行病在社会和经济方面的影响；

¹ E/1997/63。

6. 促请所有捐助方继续支助方案，促请捐助量不多的捐助方增加对方案的支助，在优先为核心预算提供资金的前提下提供专用捐助，以确保方案供资得以持续；
7. 欢迎非传统捐助方的支助，促请其他有能力的国家也为方案提供捐助；
8. 请秘书长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9 年实质性会议提交一份由方案执行主任与联合国系统其他有关组织合作编写的全面报告，编写中应参考 1998 年发表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两年期报告，介绍在对付艾滋病毒/艾滋病方面取得的进展及其对受影响各国的作用。

-- -- -- -- --